

证券代码：832784

证券简称：好样传媒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好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宋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082,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8%；反对股数 2,43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8%；弃权股数 1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需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为保证异议股东的利益，对异议股东的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回购价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本次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0 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若异议股东逾期未提出书面出售申请股份事宜或虽提出书面出售申请但未按本承诺函附件要求填写的，均被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协调回购股份义务。

特别提示：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7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8%；反对股数 2,60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2%；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有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的文件；
2. 批注、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7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8%；反对股数 2,53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7%；弃权股数 7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阳立、邓晶晶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好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关于好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好样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